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許芯語
電話：06-2991111分機1202
電子信箱：xinyuhsu@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北區開元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一)字第11304495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學年度英語課程遠距教學教師甄選實施計畫 (0449592A00_ATTCH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稱國教署）「113學年度英語課程遠距教學教師甄選實施計畫」1份，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13年3月2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0634號函辦理。
- 二、為使偏遠地區學生能與都市學生同享優質英語教學資源，該署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旨案，旨案重點摘述如下：

(一)甄選對象及人數

- 1、甄選類別：包含英語課程遠距教學全職代理教師(以下簡稱全職代理教師)、英語課程遠距教學現職兼任教師(以下簡稱現職兼任教師)及英語課程遠距教學非現職兼任教師(以下簡稱非現職兼任教師)共3類。

2、甄選名額：

- (1)國小組：全職代理教師甄選正取1名、備取3名，現職兼任教師、非現職兼任教師合計甄選正取1至5名、備取3名，實際甄選人數將依113學年度實際參

與計畫校數及開班數調整。

(2)國中組：現職兼任教師、非現職兼任教師甄選名額
依113學年度參與計畫校數及開班數決定。

(二)工作內容：依排定課表教授參與計畫學校學生部定英語
文課程，並與參與學校現場協同教師定時共同備課；另
全職代理教師，非授課空堂時間，須設計課程教案，並
協助研發英語主題課程。

(三)工作地點：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惟現職兼任教師於
服務學校合宜環境授課、非現職兼任教師與計畫團隊—
國立中央大學共同商議合宜環境授課）。

(四)聘期

1、全職代理教師：113年實際起聘日起至114年7月31日
止。

2、現職兼任教師及非現職兼任教師：113年學年度開學日
起至114年6月30日止。

(五)甄選日程及辦理方式（詳實施計畫簡章）：

1、報名時間：

(1)第一次甄選：即日起至113年5月2日（星期四）17
時止。

(2)第二次甄選：即日起至113年6月3日（星期一）17
時止。

2、甄選時間：

(1)第一次甄選：113年5月18日（星期六）上午8時30
分起至17時止。

(2)第二次甄選：113年6月15日（星期六）上午8時30

分起至17時止。

3、甄選地點：採用Webex會議室線上甄選。

4、甄選方式：每人線上試教（15分鐘）、線上口試（10分鐘）。

5、錄取公告：

（1）第一次甄選：113年5月20日（星期一）中午12時前。

（2）第二次甄選：113年6月17日（星期一）中午12時前。

三、考量旨案所聘之現職兼任教師，係於基本授課時數外，以其英語專長額外協助該署對偏遠地區學校學生進行英語遠距教學，爰前揭教師得不受兼課(超時授課)復代課併計不超過9節之限制。

四、倘有相關疑義，請逕洽旨案聯絡人：國立中央大學資訊工程學系邱碧瑩專任助理、呂方好專任助理（電話：02-23379653）。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